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南二監總字第10710013620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監107年度駕駛甄選評定完竣，依甄試成績錄取正取1名、備取1名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中華民國107年9月27日法矯署勤字第10701839410號函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正、備取人員名單：

(一)正取1名：鍾錦輝。

(二)備取1名：李明男。

二、報到應注意事項：

(一)正取人員請於本(107)年12月5日(星期三)上午8時前，攜帶身分證、戶口名簿、學歷證件、職業駕照影本、2吋相片2張及體檢表至本監報到。

(二)試用期間3個月，試用期間待遇比照編制內駕駛，試用成績不及格即予解僱，並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(三)備取期間為6個月，依實際出缺通知報到，並依前2項規定辦理。

# 典獄長邱泰民